[携程](http://u.ctrip.com)

**佣金政策**

**按酒店有效交易金额分成：**

客人通过会员网站下单后预订产生的当月整体酒店有效交易金额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分成比例 | 5% |

注：所有由贵方客人所产生的酒店产品的实际交易额，携程按以上比例给予分成。酒店单间价格超出600元的按600元计算。

**按度假有效交易金额分成：**

客人通过会员网站下单后预订产生的当月整体度假有效交易金额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每月成交量（单位：交易额） | 0-100000（含） | 100000以上 |
| 分成比例 | 2% | 3% |

注：所有由贵方客人所产生的度假产品的实际交易额，携程按以上比例给予分成。

**按机票有效交易金额分成：**

客人通过会员网站下单后预订产生的当月整体机票有效交易金额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分成比例 | 0.5% |

注：所有由贵方客人所产生的机票产品的实际交易额，携程按以上比例给予分成。机票有效金额不含机场建设费和燃油附加税，儿童票和婴儿票也不算入有效金额。

**按团购有效交易金额分成：**

客人通过会员网站下单后预订产生的当月整体团购有效交易金额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分成比例 | 0.5% |

注：所有由贵方客人所产生的团购产品的实际交易额，携程按以上比例给予分成。

**按火车票有效交易金额分成：**

客人通过会员网站下单后预订产生的当月整体火车票有效交易金额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每月成交量（单位：交易额） | 0-15万（含） | 0-15万以上 |
| 分成比例 | 1% | 2% |

注：有效交易额为带保险的火车票的交易额（只计算火车票票面价格，不含保险金额），不带保险的火车票不计算返佣。

        火车票订单不能实时在联盟后台查询，第一天的订单数据统一在第三天 显示。

**特殊说明：**

订单无法返佣情况：

       1、通过合作卡、联名信用卡、航空卡、代理销售卡账户登录携程网下单，无返佣。  
       2、携程旅行网企业级用户、商旅，无返佣。  
       3、途家公寓、机+酒、游学、抱团定制、顶级游、美食订餐、景区现付门票，无返佣。  
       4、使用QQ、360账号等登录携程网下单，无跟单，无返佣。  
       5、自2014年4月1日起，礼品卡订单，整单无返佣，订单中礼品卡支付的部分现金，无返佣。

**发票详情**

发票抬头：携程计算机技术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固定）

发票内容：服务费/合作费/增值税普通发票/增值税专用发票（可选）

发票金额：最后核对数字（系统数值）

如开增值税发票，内容：

携程计算机技术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税号：沪字310104607284919

账号:1001266309200013724

地址：上海市虹漕路421号63栋三楼

开户行：工行漕河泾开发区支行

电话：021-34064880

发票寄送地址：上海市长宁区福泉路99号携程网络技术大楼网络市场部，邮编200335，收件人：任春    联系电话：021-34064880-15021